

水深之处

——约翰福音概论



2013麦田福音大会海报之一：

七十载默想的陈酿，“圣灵降临的叙事”，

爱徒摸到的是人类所能摸到的生命的最深处，

使我们得以进入新约的至圣所，聆听主耶稣胸怀中悸动的声音……

我们该以何等敬畏与虔诚进入那幔子内！

约翰福音是梁朴牧师平生的最爱，他将与我们解读约翰福音的核心信息。

他想提醒我们：不要把约翰福音读成符类福音，要进入其特有的深度！

本次学习计划

概论

速览

选读



约翰一书

- 1 : 1** 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们所听见、所看见，亲眼看过、亲手摸过的。
- 1 : 2** （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，我们也看见过，现在又作见证，将原与父同在，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。）
- 1 : 3** 我们将所看见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，使你们与我们相交。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。
- 1 : 4** 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使你们（注：有古卷作“我们”）的喜乐充足。

约翰福音

1 : 14 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地有恩典，有真理。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

1 : 18 从来没有人看见 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。

10 : 10 盗贼来，无非要偷窃、杀害、毁坏；我来了，是要叫羊（注：或作“人”）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。

20 : 30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，没有记在这书上。

20 : 31 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 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

从来没有一本著作象约翰福音那样，得到那么多的赞誉，所有学者和圣徒赞誉约翰福音的话可以汇成一本书。

——罗伯逊：“世界最博大精深的书。”

——革利免：“属灵的福音书。”

——奥利根：“主耶稣胸怀中悸动的声音。”



——教会史学家 Philip Schaff 论到本书说：“质朴如孩童，庄严似撒拉弗，柔和象羊羔，矫劲如苍鹰，似海深，犹天高。”

——马丁·路德称约翰福音和罗马书为全本圣经的“光 and 路”。第四福音书有新约最为人熟悉的章节——3章16节，马丁·路德称之为“福音的要旨”。

——马唐纳说：“如果新约只有约翰福音一卷，仍能提供足够的灵奶和灵粮，就是神的道，让人穷一生的精力去研读、默想。”



约翰福音是古今中外信徒所深爱的一卷书，甚至异端群体也很重视。

时间的考验证实了约翰福音胜过世界上所有的书籍。

初信的信徒往往受鼓励以本书为阅读圣经的起点；

另一方面，最博学之人，穷其毕生的精力钻研此书，但“最后，若不觉得这卷福音书依然生疏、无法捉摸、不熟悉，那他就不曾忠于正在研读的这卷书。”（巴斯德）

有人称之为 **“圣经心中之心”**，**“新约的至圣所”**。

皮尔逊博士认为，四福音的顺序，乃是遵照旧约希伯来安营的顺序：

马太福音整体性地述说“神权治理”的概况，换句话说，整个营地乃是围绕这个君王的；

马可福音说到“外院”，是服事和献祭的地方；

路加福音把我们带进圣所，在此有见证的七枝灯台，有陈设饼的桌子；

约翰福音则引我们进入幔内，进入“至圣所”。

我们该以何等敬畏与虔诚进入那幔内，去聆听主胸怀悸动的声音？

一、关于作者

“约翰”意为“神的恩赐”或“神的慈悲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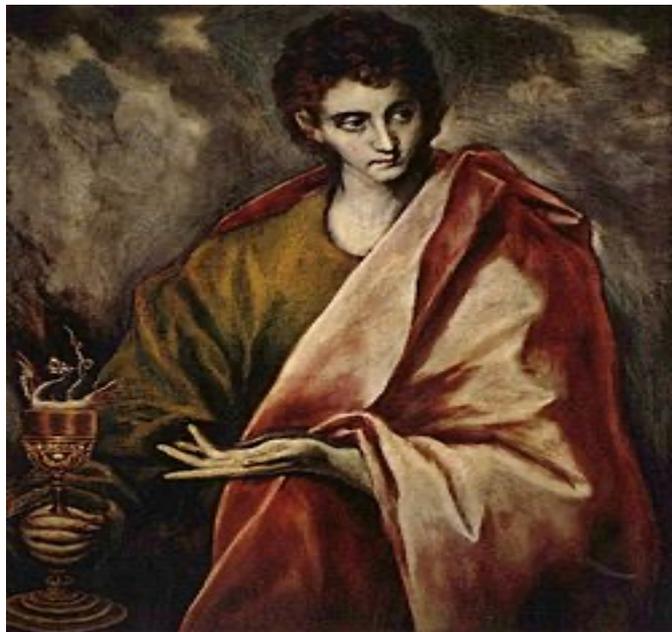
在本书中自称为“主所爱的门徒”。

父亲名叫西庇太，在加利利有渔船，而且相当富裕，有能力雇佣工人（可1：19-20）。

母亲是撒罗米，她可能就是耶稣母亲马利亚的姐妹（太27：56；可16：1），是一个爱主的人。

其兄雅各与他一同蒙主呼召，他们与彼得成为门徒中的核心；后来雅各成为第一个殉道的使徒。

1、关于本书作者的考证



01外证

爱任钮，主后177年任里昂大主教，是约翰的再传弟子了。

他是坡旅甲的学生，而坡旅甲又是约翰的学生。

他说：“主的门徒约翰，就是曾经靠着主胸怀的那一位，他住在亚细亚的时候，在以弗所发表了福音书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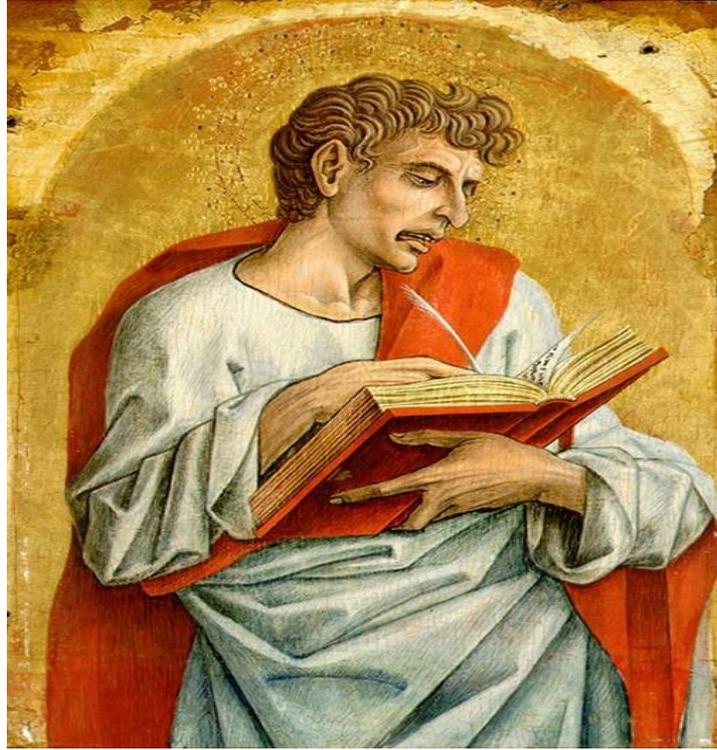
革利免说：“最后，约翰见到福音书对事迹的记载已经有很清楚的记载，就在众朋友（亚细亚众长老）请求和鼓励下写了一本属灵的福音书。”

02内证

B.F.Westcott 以逐渐缩小的同心圆的方法做了如下的论证：

- 作者是一个犹太人：“文字是希腊的，思维是犹太的，文字背后的精神显然也是犹太的。”
- 作者是一世纪巴勒斯坦的犹太人：对当时的人文地理、宗教习俗描写的十分准确。
- 作者是目击证人：有生动的细节和作者的强调（19：35等）。
- 作者是一位使徒：这是作者所描写的特点，从他对使徒的感受的了解，从他与主的亲密关系所得出的结论。
- 作者是使徒约翰：在十二使徒运用排除法（略），书中有显著的证据。

2、使徒约翰的生命特征



01有生命改变的经历

约翰福音被称为生命的福音，这与他生命的改变有必然的关系。

惟有经历生命改变的人，才能讲出生命之道。（约壹1：1-4）
在符类福音的记载中，我们看到约翰那天然的亚当的生命：

嫉妒——对待奉主名赶鬼的圈外人（可9：38-40）；

报复——对待不接待主的撒玛利亚人（路9：51-56）；

自私——争夺高位（太20：20-28）。

主给他起名“半尼基”（即“雷子”），实际上指出了他旧造的情形，
他原来是一个脾气坏、野心大、偏狭的人。

只有基督有改变生命的能力——

从暴徒到门徒.....

从门徒到使徒.....

从使徒到爱徒.....

这一切都是主恩典的杰作。

他的人生经历了作者在他书中所阐明的真理：

“人有了神的儿子，就有生命，没有神的儿子，就没有生命。”（约壹5：12）

02、有靠主胸膛的追求

两幅图画把整卷约翰福音表明了出来：

一是神独生子怎样在父怀里；

二是约翰怎样在主的怀里。

A.J.Gordon 说：“**这卷福音书开始于基督在父怀里的爱，结束于约翰在基督怀里的爱。**”

13章23、25节，“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”，“就势靠着耶稣的胸膛”，不是他一时的行动，而是他一生的写照。

这两节经文所表明的属灵的性格，是约翰福音产生的原因。

在十二门徒中，彼得说话最多，说话最快，但你几乎听不到约翰在说话。

他越来越亲近主，挨近主，这就是基督徒成长的秘诀。

西门彼得是天生的领袖之才，但是生命的光景却不如约翰。

一个生命进深的人是隐藏在神荣耀后面的人，所以他甘作彼得的助手。



“即使是约翰，虽为主所爱的门徒，最能彰显主品格的一位，但他圣善的人格，也不是本来就有的。他不但自恃，贪慕虚荣，更是暴躁易怒，受了屈，便想报复。及至他见了圣者美德，就觉悟自己的欠缺，因而就谦卑；又见到神的儿子在日常生活中所显出的那种强而能忍，刚而能柔，尊而能谦的性格，就不禁从心灵深处发出羡慕敬爱之情。于是，他的心便与基督天天接触，终于因敬爱救主而忘了自己。他那种刚腹自矜的脾气，在基督的陶冶感化下，圣灵重生的力量，更新了他的心，基督之爱的能力，改变了他的能力，改变了他的性格。这是人与基督联合的必然结果。”（《拾级救主》P57）。

这个最长寿的使徒，穷其一生亲近生命之主，所以触摸到了
“基督的心脏”，听到了**“主胸怀悸动的声音”**，所以才
能领我们到**“新约的至圣所”**。

约翰摸到的是人类能摸到的生命的最高峰、最深处。

四福音都是神把他的儿子启示给我们，无疑的，约翰所带给
我们的乃是对主的最终启示。

读约翰福音就是把网撒在水深之处。

03、有流露圣爱的见证

对于神的认识，约翰触到了人类所能触到的最深处。
是他告诉我们神的所是：

=神是灵（约4：24）；

=神是光（约壹1：5）；

=神是爱（约壹4：16）。

“神是爱”是一个伟大的主题。

思想神的爱会带领我们进入神本性湛深的奥秘。

讨论神智慧的时候，已略窥见神的心意；
思想他权能的时候，稍能看见他的手和膀臂；
思想他话语的时候，就认识他的口；
现在默想他的爱，是要洞悉他的内心。
我们将要站在圣地，需要敬虔的恩典，我们才可以
手洁心清地踏上去。

——巴刻



神是爱。约翰降服这爱，经历这爱，追求这爱。一个被爱圣化的人，也必流露这爱，如同妇人怀孕一样是隐藏不住的。

在新约的作者中：

保罗是“**信**”的使徒；

彼得是“**望**”的使徒；

约翰是“**爱**”的使徒。

信、望、爱，其中最大的是爱！

他成了最能表现主爱的门徒。他留给我们的福音书，把主的爱描写得淋漓尽致。约翰壹书更强调了爱的主题。

这个曾经脾气猛烈、雄心万丈、胆识过人的人，到后来，却是一个满有慈爱的人。

据史记所传，约翰晚年居住以弗所，他巡视各地教会，救了许多的人。有一青年悔改以后，又被恶人引诱，上山寨为王。约翰年事已高，不顾一切上山去，见了青年，老泪纵横：“我儿，我愿为你舍命！”青年得以重归主怀。

到了近百岁的时候，人把约翰抬上讲台，要听这位硕果仅存的主的门徒讲道，约翰诚恳地说：“弟兄们，你们要彼此相爱。”大家听罢，深深感动。



晚年约翰真的被道化了，他活出自己所传的真理——“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掉了”。

他四处传道，无所畏惧。相传，被下毒药，却毒不死；下油锅，天降大雨。

在罗马皇帝豆米仙时期被流放拔摩海岛，主藉他完成了启示。后来继位的该撒释放了他。

晚年常住以弗所，牧养神的教会，**作爱的使徒，传爱的命令。**
后无疾而终。

二、本书写作时间

本书写作时间约在主后85-90年，于教会经历两次大逼迫之后。

这时新约的其他书卷已经写成，耶稣的生平已为人熟知，福音已被传开，保罗、彼得已经殉道，除约翰之外所有使徒都已去世。

主后70年，耶路撒冷经历浩劫，毁于罗马提多大将军之手。这说明了苦难对生命的效力：只有经过苦难的磨练，生命才能向下扎根、向上结实。



三、本书特征

我们用 **长阔高深** 四个字来勾勒约翰福音的特征：



1、长——永恒的观念

马太福音从主耶稣的家谱开始；

马可福音从主耶稣的开路先锋约翰的工作开始；

路加福音从施洗约翰的诞生开始；

而约翰福音不是从史实开始，而是从生命的本源、永恒的真道开始。

它所追溯的“**太初**”比创世记的创造的起点——“**起初**”——更早。

四福音作者不同的时空观念

- 马太回顾 **“过去”** ，所以用 **“应验”** 一词达65次。
- 马可着眼 **“现在”** ，所以用 **“立刻”** 之类的词共41次。
- 路加关注 **“将来”** ，所以多有来世的故事和比喻。
- 约翰瞩目 **“永恒”** ，所以书中多次提到生命和永生。



约翰并不注重事件的时间次序，书里的事件与事件之间有着非常清楚地属灵衔接。在这里看不见时间，也看不见地理。

史百克说：

“当你来看约翰福音时，你是来到一个与其他福音书不同的领域，那些书都是与地、地上的事物、空间和时间有很多的关联的。在约翰福音里，你是来到属灵事物的范畴里面。在那里空间是无足轻重的，时间也不是主要的因素，你所进入的乃是属灵历史的顺序。所以你觉得自己就好象从尼哥底母一下突然转到撒玛利亚的女人，**两者只有一个属灵的衔接。**”

这里并不是时间和事件的历史，而是永世的历史。

约翰福音里对主有一个重要的认识：“从天降下仍旧在天。”

可见，约翰的写作有一个永恒的立场。

所以在这本书里：

没有家谱的记录——因为神的儿子是“无族谱、无生之始、无命之终”（来7：3）。

没有降生的记录——因为他从太初就有（1：1）。

没有升天的记录——因为他“从天降下仍旧在天”（3：13）。

2、阔——福音的完整

约翰是一个“补网”的人。他所写的这卷书将福音推向全地。

四福音显明了一条清晰的福音进程：

马太（犹太）——马可（罗马）——路加（希腊）——约翰（全地）。

正是约翰用“道”这一概念，使基督教这一建基于希伯来文化的宗教，与其他文化有了共通的可能。

“道”是各种文明的共同期待与追寻，**众光之父早已把 Logos 之光照在全人类的心坎上。**

所以，约翰用“道”的概念将耶稣介绍给希腊人，收到了极好的效果。

历史学家说，在第一世纪结束时，每一个犹太人接受耶稣，就有十万希腊人或操希腊语的外邦人作了基督徒。

当然，我们的华夏文明也很容易与“道”相共鸣。在中国“神的道越发广传，日渐兴旺”，就是这样！

福音在地域上的完整，约翰福音居功至伟。



第四福音的问世，拓展了福音的内容，使福音的信息更加完整。

约翰写福音书的时候，前三位作者已去世。神使他如此长寿是必要的，他的写作实在是“补网”——为了使福音信息完整。

读完了前三卷福音后，我们看到了主的生平和所作、所言，我们感受到他的神秘和奇妙，所以迫切地想知道他的所是。约翰福音正是为此而写成。

约翰福音犹如一个火把，引领我们达到一个目的地，就是：

“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”（20：31）

三卷符类福音只摆事实，使读者留下深刻印象。

但约翰不是这样，凡选记的事实都指向一个既定的大目标，使我们看见“父独生子的荣光”。

有一些宝贵的资料是约翰福音所独有的。

例如，主在马可楼房为门徒洗脚，以及关于彼此相爱的教导，主临别的祈祷，关于圣灵和真葡萄树的讲论……

我们不能想象如果缺少这些内容，会是怎样的损失！而与主没有深度的默契，怎么可能留意这些？

第四福音的许多记载是对符类福音的合理补充和解释。

例如前三卷记载主对彼得等四徒说“来跟从我”，似乎主在以前从没见过他们，而他们立刻就放下一切跟从主，使人感到有些突然，并有些不合逻辑；

但约翰指出，他们不但在约旦河施洗约翰那里见到过主，他们还陪同耶稣到过加利利（1：40-43，47）。

三卷福音书记载了主在海边的呼召，是后来才发生的，那可算是主呼召他们做全时间的事奉。

诸如此类还有不少。



3、高——题旨的高远

同符类福音相比，约翰福音语调超越，观点卓著，题旨高远。前者让我们看到基督在人性方面与世人的关系，后者让我们看到他与属天子民的属灵关系。

马太福音、路加福音用“大卫的子孙”，“人子”，将基督连于世界；

约翰福音用“神的儿子”，将基督连于父神，也连于因信作神儿女的人。

第四福音是特别为教会的需要而写的。

首先是为了**对付异端的兴起**。这些异端表现为：

——有人高抬施洗约翰超过基督的地位。因此本书将约翰放在他应有的位置上。

——幻影说，否定道成肉身的事实。所以约翰对道成肉身这一真理有十分清楚的阐述。

其次是为了**对付哲学流派的影响**，特别是二元论，他们认为无需接受救赎的恩典。

约翰告诉人们，其实永生与一切的哲学无关，需要的乃是在信心里接受神的儿子。

但是，约翰福音更是为着教会生命的丰满而作。
它是要将教会带到与主联合的地步，好叫教会成为
彰显他的器皿，而归于他。

**约翰福音不是重在对付罪人，
乃是对付那些有宗教信仰的人。**



当我们来看约翰福音的时候，我们看见它是超越过任何地域的限制和应用，我们也立刻看见是在以弗所和歌罗西书信的境界里。

约翰福音的气氛是那种气氛，约翰福音的范围是那种范围，约翰福音所强调的就是那一个。

你若听约翰福音的声调，你会发现有一个特别奇妙的东西和使徒保罗的声调是一样的，特别是在我们所提到的那两卷书里。

鹰是约翰的记号，它飞得最高，看得更远。



4、深——真理的深度

约翰福音的属灵教训必能使饥渴的人得到饱足，这对任何一个初读者或是深入研究者都不例外。

书中既无难句使学识浅薄的人不能领会，也无含糊不清的字义使热心追求者感到困惑。

从头到尾都是浅显易懂，但其中深刻的意义又难以用语言表达，因其深度无限，越研究越会发现新的启示。

巴斯德说：“谁能找到一本比约翰福音更深入浅出的书？有谁能美妙地表达出比这本书更荣耀、更伟大的真理？”

读约翰福音就是“把网撒在水深之处”，让我们摸到真理和生命的深处。
我们对约翰福音知道得越多，我们就越觉得宝贵。

约翰想念耶稣70年之久。日复一日，圣灵向他启示耶稣言谈的意义。
所以当他到了一百岁，要数算他尚存的日子的时候，他就和朋友坐下来
回忆往事。

他记得主曾说过：

“我还有好些事告诉你们，但你们现在担当不了；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，
他要引导你们明白一切的真理。”（约16：12-13）。

有许多事情是他70年前所不明白的，70年来，圣灵不断向他启示。
他把这些事情记下来，而这正是那永恒的荣耀向他初露曙光之时。

“酒是陈的香……”

约翰用一生默想所得的亮光，照亮了前三卷福音的篇章。

如果说：

马可福音是最简洁的书卷……

马太福音是最系统的书卷……

路加福音是最优美的书卷……

那么——

约翰福音无论在思想的高度、深度、广度上都是无与伦比的。



马可最适合福音使者用，因为它对耶稣生平有简明清楚的记载；

马太福音最适合教师用，因为它很系统地记录耶稣的教训；

路加福音最适合牧师用，它描写耶稣是众人的朋友，处处洋溢同情；

约翰福音则是一本供人沉思默想用的书。

—— A.H.N.Green Armytage

约翰福音较为注重基督所说的话和神迹的**深层意义**。所以在同一事件中，你读约翰福音，如果没有进入它的深度，那么你仍旧是在符类福音里面。这是我们特别要注意的。

我们举一个例子，你就可以明白。



“洁净圣殿” 这件事记在约翰福音2章13至22节，同时在太21：12-13；可11：15-17；路19：45-46都有记载。

但是符类福音的主要意义在于要恢复圣殿在敬拜上的纯正。在耶稣的时代，这殿的特征是“以迦博”——神的荣耀离开了，万民祷告的殿成了污秽的地方、交易的地方、吵闹的地方、混乱的地方。

符类福音告诉我们这殿必须恢复它原来的光景：

圣洁的殿——**它的性质**；

父神的殿——**它的归属**；

祷告的殿——**它的功用**。

但是读约翰福音，你如果停留在这里，那么你就没有读懂约翰福音。

同符类福音相比，约翰福音的引述经文不同，前者是赛56：7，用意很明显——为了恢复圣殿的正确用途。

后者引用了诗69：9“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，如同火烧。”这与变质的祭司、麻木的民众对神的事奉形成鲜明的对比。

在约翰的记载中有两句话是解开这段经文的钥匙：

21节，“但耶稣这话，是以他的身体为殿。”将约翰所要表达的思想披露出来。

22节，显明这是约翰默想的结晶，是圣灵降临的叙事。

约翰要表达的是什么呢？

我想用两个字来表达很妥当：代替。

我们如果联系上下文就知道，1至4章充满了**新老交替**的景象：

2章1至12节，新酒代替了犹太人洁净之礼；

3章，从灵来的新生命代替肉身来的旧生命；

4章，心灵诚实的敬拜代替祖宗遗传的敬拜。

在“洁净圣殿”这件事上，约翰试图告诉我们：本物的“真像”已经来临，“影儿”自然就黯淡失色。

约翰版的“洁净圣殿”让我们看见**生命本物对影儿的代替**：

——神的羔羊代替祭牲赎银；

——以马内利代替物质圣殿；

——赤子之灵代替仪文宗教；

这样的领受是否已经摸到它的最深处？

不！面对约翰福音，只能祈祷说：求主助我进深！

四、钥字和钥节

钥字

约翰的用词在几本福音书中是最有限的，但内容却最深奥。

注意下列钥字及其出现的次数：父（118次）、信（100次）、世界（78次）、爱（45次）、见证（47次）、生命（37次）、光（24次）。

这些字将本书的大的主题勾勒出来。



钥节

本书有很多重要的经文，令我们难以选出钥节。

1章14节：

“道成了肉身，**住**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。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”

这是表达本书中心思想的经文。



戈登博士指出：“**有三把钥匙可以开启约翰福音。**”

后门的钥匙（20：31）——这钥匙可以开启整本书，也讲明这本书的用意。

旁门的钥匙（16：28）——在旁边我们找到第二把钥匙。是主与门徒最后晚餐时，主将这真理向他们显明：“我从父出来，到了世界；我又离开世界，往父那里去。”他一直想到他与父原为一。他降临世界，停留了三十二年半。他要回到父那里去。读《约翰福音》，我们不能不关注他的神性。

前门的钥匙（1：12）——这把钥匙就挂在门前，很便利的地方，甚至小孩子亦可以取得：“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。”这是全屋的主钥，可以开启前面的门。凡信的人，都可以进入。

五、本书大纲

导论：道已可道（1：1-18）

卷上：道面向世界（1：19-12：50）

卷中：道面向门徒（13：1-17：26）

卷下：道荣耀得胜（18：1-21：25）



导论：道已可道（1：1-18）

壹、道之关系（1：1-13）

贰、道之临在（1：14）

叁、道之超越（1：15-17）

结论（1：18）



卷上：道面向世界（1：19-12：50）

壹、从旧造到新造（1：19-2：12）

一、新创造的六日（1：19-51）

二、新创造的高潮（2：1-12）

贰、从影儿到实体（2：13-4：54）

一、洁净的礼与新酒（2：1-12）

二、圣殿与以马内利（2：13-22）

三、宗教人与新生命（2：23-3：36）

四、雅各井与生命水（4：1-54）

叁、从节期到实际 (5 : 1-10 : 42)

一、耶稣与安息日 (5 : 1-47)

二、耶稣与逾越节 (6 : 1-71)

三、耶稣与住棚节 (7 : 1-10 : 21)

四、耶稣与修殿节 (10 : 19-42)

肆、从死亡到永生 (11 : 1-12 : 50)

一、一个实例 (11 : 1-57)

二、一个定律 (12 : 1-50)



卷中：道面向门徒（13：1-17：26）

——基督的门训课程

壹、爱的真理（十三章）

贰、圣灵的真理（十四章与十六章）

叁、与主联合的真理（十五章）

肆、合一的真理（十七章）

卷下：道荣耀得胜（18：1-21：25）

——以使徒信经描述

壹、在本丢·彼拉多手下受难（18：1-19：16）

贰、被钉于十字架（19：17-27）

叁、受死（19：28-37）

肆、埋葬（19：38-42）

伍、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（20：1-21：25）